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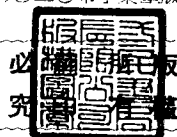
大 學 用 書

新 聞 學

李 瞻 著

三 民 書 局 印 行

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 版業字第二〇〇號



中華民國六十一年五月初版
中華民國七十二年二月五版

© 新 聞 學

基本定價伍元

著者 李
發行人 劉 振
出版者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所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六十一號
郵政劃撥九九九八號

總序

一九六五年，自晨鳥衛星 (Early Bird Satellite) 發射成功後，人類已正式進入太空傳播時代 (Space Communication Age)。近年由於傳播衛星與電腦 (Computer)、傳真 (Facsimile)、以及電視電話 (Television-Telephone) 相結合，人類不久將可在家享受上學、辦公、開會、研究、購物、訪友、診病、與旅行等的便利。

傳播學者施蘭姆博士 (Dr. Wilbur Schramm) 認為，電視與傳播衛星，均為二十世紀最偉大的科學發明，但究竟人類是否能享受它的好處，主要決定於人類「運用」它的智慧，是否能與「發明」它的智慧並駕齊驅！

當前世界各國，有關新聞與傳播學的研究範圍很廣，但最迫切的課題，是如何建立本國新聞與傳播學的理論體系，並如何「運用」新聞媒介（即傳播政策），達成提高人民文化水準，服務民主政治，保障人民自由權利，協助國家發展，與提供高尚娛樂的理想目標。

我國新聞（傳播）學研究，自民國七年北京大學開設新聞學，民國九年上海聖約翰大學首創報學系，迄今已有六十多年的歷史，但其效果，仍未達到成熟豐收的階段。

對這個問題，曾予檢討，本人認為，我國新聞科系缺少專任師資與研究出版，是形成上述現象的主要因素。因為沒有專任師資就沒有研究，沒有研究就沒有出版。而研究是一切進步的動力，出版又是研究、智慧、與經驗的結晶；沒有研究出版，新聞與傳播學研究，就始終停留在草創時期。

政大新聞研究所，爲補救這項缺失，首要工作，在延聘專任師資，隨後即籌劃研究出版事宜。自民國五十六年：除定期出版新聞學研究（半年刊，已出至二十九集）外，在新聞與傳播學叢書出版方面，計有曾虛白先生之「中國新聞史」等七種，均獲好評。

學術出版工作，在經費與稿件來源方面，均極困難，故自六十二年後，叢書出版即告中輟。去年夏，本人奉命主持新聞研究所，除積極延聘客座教授，開設新的課程，加強外語訓練，增加碩士班招生名額，碩士班分組教學，充實「新聞學研究」內容，與籌設博士班及新聞人員在職訓練外，即恢復新聞與傳播學叢書之出版工作。

此次首先推出之叢書，計有李金銓博士的「大眾傳播學」，與汪琪博士的「文化與傳播」等。隨即出版者，預計尚有十餘種。按本所叢書，一向由三民書局總經銷，彼此關係極爲良好。該書局劉董事長振強先生，認爲這套叢書，極具價值，乃建議由其發行。同時本所同仁瞭解，新聞所乃一研究教學單位，不宜擔任發行工作；尤其三民書局，爲我國最成功之出版公司之一，故同仁對劉董事長之盛意，表示一致同意。

茲將這套叢書的書名與作者簡介如下：

一、中國新聞史：作者曾虛白先生，前國立政治大學新聞研究所所長，現任中國文化大學三民主義研究所博士班主任。（民國五十五年出版）

二、世界新聞史：作者李瞻先生，國立政治大學碩士，美國史坦福大學與哥倫比亞大學研究，現任國立政治大學新聞研究所教授兼所長。（民國五十五年出版）

三、新聞原論：作者程之行先生，國立政治大學與美國米蘇里大學碩士，現任銘傳商專大眾傳播科教授。（民國五十七年出版，已售完）

四、美國報業面臨的社會問題：作者李察·貝克博士（Dr. Richard T. Baker），前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新聞研究院院長。（民國五十八年出版，已售完）

五、新聞道德：原名「各國報業自律比較研究」，作者李瞻教授。（民國五十九年出版）

六、新聞學：原名「比較新聞學」，作者李瞻教授。（民國六十一年出版）

七、電視制度：原名「比較電視制度」，作者李瞻教授。（民國六十二年出版）

八、大眾傳播學：作者李金銓先生，美國密西根大學博士，現任美國明尼蘇達大學新聞與傳播學院副教授。（民國七十一年出版）

九、文化與傳播：作者汪琪女士，美國南伊利諾大學博士，現任美國夏威夷東西中心研究員，應聘國立政治大學新聞研究所客座教授。（民國七十一年出版）

十、廣告原理與實務：作者徐佳士先生，美國明尼蘇達大學碩士，現任國立政治大學新聞研究所教授兼文理學院院長。

十一、新聞寫作：作者賴光臨先生，美國聖約翰大學研究，現任國立政治大學新聞學系教授兼主任。

十二、政治傳播：作者祝基澄先生，美國南伊利諾大學博士，現任美國加州大學溪口分校大眾傳播學系教授兼主任。

十三、傳播與國家發展：作者潘家慶先生，美國明尼蘇達大學碩士史坦福大學研究，現任國立政治大學

新聞系副教授。

十四、傳播與社會變遷：作者陳世敏先生，美國明尼蘇達大學博士，現任國立政治大學新聞研究所副教授。

十五、組織傳播：作者鄭瑞城先生，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博士，現任國立政治大學新聞研究所副教授。

十六、傳播媒介管理學：作者鄭瑞城博士。

十七、行為科學：作者徐木蘭女士，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博士，現任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研究所副教授。

十八、電腦與傳播研究：作者曠湘霞女士，美國南伊利諾大學博士，現任國立政治大學新聞學系客座副教授。

十九、傳播研究方法：作者汪琪博士。

二十、傳播語意學：作者彭家發先生，美國南伊利諾大學碩士，現任經濟日報駐香港特派員。

二十一、評論寫作：作者程之行教授。

二十二、新聞編輯學：作者徐昶先生，美國米蘇里大學碩士，現任臺灣新生報副社長兼總編輯。

二十三、電視新聞：作者張勤先生，美國舊金山州立大學碩士，現任中國電視公司新聞組組長。

二十四、行銷傳播學：作者羅文坤先生，國立政治大學碩士，現任國立政治大學廣告心理學講師。

二十五、公共關係：作者王洪鈞先生，美國米蘇里大學碩士，前教育部文化局局長，現任國立政治大學新聞學系教授。

二十六、國際傳播：作者李瞻教授。

以上書目，除已出版者外，僅係初步決定；其他如傳播政策、傳播法律、傳播制度、太空傳播、傳播自由與責任、第三世界傳播、以及傳播媒介對社會的影響等，以後將視實際需要，隨時增加。

這套叢書，作者對內容品質，予以嚴格控制。本人深信，讀者將會瞭解諸位作者付出的心血！他們的貢獻，不僅可提高我國新聞與傳播學研究的水準，而且對我國傳播政策的制訂與執行（即如何「運用」傳播媒介），定有助益。在此，本人謹向作者，致最誠摯的謝意！

最後應特別感謝三民書局劉董事長振強先生，沒有他的欣賞與大力支持，這套學術叢書的出版，是不可能如此順利的！

李 瞻

國立政治大學新聞研究所
中華民國71年5月21日

馬星野先生序

六年以前（民國五十五年五月），國立政治大學李瞻先生完成了他百萬言的鉅著「世界新聞史」，要我寫一篇序，我當時曾說：「中國新聞學術，還是一片荒原，這一片荒原，是需要有心人來開拓的，而開拓的第一步，要蒐集新聞學有關資料，而加以整理，然後再建立新聞學的理論體系。」當時我對於新聞學理論體系的建立，抱着無窮之希望，也了解這個工作之不容易下手。

六年的時間過去了，李瞻先生默默地耕耘，已到了收穫時期，這一本「新聞學」（新聞原理與制度之批評研究），就是第二步工作的成果。在出版之前，我又得先讀之機會，對於中國新聞學術界，真是件可喜之事！理論的建設，比事實的整理要艱難得多，而李先生努力的方法，思想的路向，無疑的是十分正確的。他用歐美新聞學者的社會責任論，比照着三民主義的理論，國父及先總統的看法，提出了三民主義報業哲學的理論體系，及三民主義報業制度之藍圖，實在是勇敢的嘗試，與符合理想及解決實際問題的精心設計。

本書共二十餘萬言，先敘述世界報業四種新聞學理論，即極權主義，自由主義，共產主義，及社會責任論，然後再提出三民主義新聞哲學與制度的具體主張。

回憶三十年前，對日抗戰時期，中國新聞學會在重慶成立之際，當時重慶各種報紙，同時存在，執政黨的中央日報，軍隊的掃蕩報，民營的世界報、大公報、及時事新報等等，互相競爭。當時新聞界有心

之士，如張季鸞、成舍我諸先生，都在討論着民營、公營報紙孰優孰劣等問題，也討論到什麼是最理想的報業制度。然沒有具體結論。當時中國新聞學會，要我起草中國記者信條，我即認為三民主義是最理想的報業理論根據，「自由」固然可貴，但「責任」尤爲重要。當時二次大戰尚未結束，新聞自由運動已經開端，而「社會責任論」的鼓吹，則在二次大戰結束以後。三十年間，辯來辯去，歸根到底，還是三民主義是最正確的原理，社會責任論是最理想的看法。

我們政府遷臺以後，新聞事業突飛猛進，電視事業更爲發達，在大衆傳播事業蓬勃發展之時，社會上對於一些過份強調犯罪新聞的報導，及迎合低級興趣刺激性的電視節目，起了很大的反感。「自由乎？」「責任乎？」又引起辯爭。我想，在這個時候，李瞻先生這本書問世，當對於這種論爭，給以極有益的啓發，並使平日未能深刻研究世界新聞學術思想者，得有益的參考。

我希望這本書是一個開始，中國的新聞學研究者，將不斷將這個開端作繼續之努力。並希望李先生對於本書內容，再加以補充，例如關於共產制度下的新聞事業，對蘇俄已有介紹，對大陸上那套黑漆一團的新聞事業，尙應作相當的介紹。我寫這篇短序，表示我對李先生埋頭研究精神的敬佩，並對於中國新聞學術漸漸進入收穫時期，表示慶賀！

民國六十一年四月於臺北中央通訊社

自序

本書之主要目的有三：

(一)用哲學、政治學與歷史學的理論，建立新聞學的理論體系。

(二)根據 國父孫中山先生的報業思想，與當前世界大眾傳播學及新聞學的最新思潮，建立三民主義的新聞哲學。

(三)依照三民主義的新聞哲學，制訂三民主義的新聞政策，建立三民主義的新聞制度，以期我國新聞事業，在三民主義新中國之建設中，擔任積極的角色。

作者原攻讀政治學，並曾講授政治學、中國憲法、與比較政府課程。在研究英國民主政治發展史中，發現倫敦泰晤士報 (The Times) 主筆邦斯 (Thomas Barnes)，對英國民主政治及社會改革，曾有輝煌的貢獻，因此引起本人研究新聞學的興趣，並希望也能做一位報紙主筆。

但當作者對當前的新聞事業瞭解後，才發現政論報紙的時代業已過去，商業報紙的時代早已來臨。而在商業化的報紙中，主筆不僅失去了過去的光輝，而且已經到了可有可無的地步。這對作者而言，是個極度的失望！

人類自有報業以來，共有四種報業理論：即「極權報業」(The Authoritarian Theory)、「自由報業」(The Libertarian Theory)、「共產報業」(The Communist Theory)，與「社會

責任論」(The Social Responsibility Theory)。這四種報業理論，前三種已建立根深蒂固的報業制度，而「社會責任論」僅爲西方所謂「自由報業」嚮往的一個目標。

任何新聞(報業)制度，均爲政治制度之一環。換言之，一個社會的政治哲學決定它的新聞哲學；而新聞哲學又直接決定它的新聞政策、新聞制度與新聞觀念價值的標準。所以任何國家的新聞事業，必須服務它所依附的政治制度，及其生存社會的價值標準，此乃一項必然的邏輯。

基於上述，所以極權主義國家必爲極權報業，資本主義國家必爲商營報業，共產主義國家亦必爲共產報業。

西方資本主義，亦稱自由主義，所以它們的商營報業，亦叫做「自由報業」。這種報業強調新聞事業應享充分的「新聞自由」，不受任何干涉。自由報業在主筆(Editor)主持的政論報紙時代，對近代民主政治曾有偉大的貢獻。但自二十世紀初葉報業商業化後，報紙發行人與經理人員，取代了主筆的領導地位；亦即美國米蘇里新聞學院前院長麻特(Frank L. Mott)所說：「報業商業化後，高速度輪轉機的聲音，淹沒了主筆的聲音。」

自此以後，報紙展開了激烈的商業競爭，結果報業形成「一城一報」及「報業獨佔」。發展至此，自由報業反而消滅了民主政治所依賴的「意見自由市場」(Free Market Place of Ideas)，亦即消滅了自由報業本身所追求的基本目標，因而使報紙純粹成爲商人的營利工具。

就實際而言，任何報業制度都自稱最有充分的「新聞自由」。然而事實上這種自由僅爲少數人所享有。如極權報業之新聞自由，爲極權政府所享有，共產報業之新聞自由爲共黨領袖所享有，而資本主義

報業之新聞自由，則爲少數資本家（發行人）所享有。

資本主義的商業報紙，強調「新聞自由」是人類的「一項「基本權利」。這種觀念，已經沿襲已久，人云亦云，積非成是。但經近代許多權威學者的反覆研究，確認「新聞自由」僅是報紙發行人的一項「特權」，與一般人民的「基本人權」並無太大關聯。

如哈佛大學哲學教授霍根博士（William E. Hocking），於一九四七年發表新聞自由（Freedom of the Press）一書。他否認新聞自由是「基本人權」，而認爲它僅是報紙發行人的一種道德權利（Moral Rights）；祇有在報紙厥盡道德責任時，然後這種權利才應受到保障。霍根博士的這項理論，得到美國新聞自由委員會（Commission on Freedom of the Press）委員們的一致同意，因此形成今日流行的社會責任論。

「社會責任論」認爲人類並非絕對的理性動物；充分的自由競爭，並不一定能實現真理（Truth）。所以報業必須積極的先從擔負「社會責任」做起，然後才能保障它的「生存」與「自由」！

美國「新聞自由委員會」強調：「如果報紙拒絕擔負社會責任，則政府及社會大眾可制訂法律強迫其擔負責任，並政府可自己發行報紙。」

社會責任論具有健全的哲學基礎，它一一指出自由報業的弊端，亦爲無可爭論的事實。但令人懷疑的是它的方法，即政府如何強迫報紙擔負責任？並政府如何發行報紙而不產生極權報業的缺失？

國父孫中山先生的三民主義，不同於極權主義與共產主義，也不同於資本主義。並且這三種主義的報業制度，均已產生極大的弊端，所以三民主義理應建立自己的報業制度。

極權、共產與資本主義報業的弊端，主要產生在這些報業制度的「新聞自由」，係分別掌握在獨裁者、共黨頭目與少數資本家的手中。根據民主政治的理論：「個人權益，祇有個人自己知道；並且個人權益，祇有自己有權保護，才能真正安全。」所以我們要建立三民主義的報業制度，必須使「新聞自由」的權利，確實為全民所「共享」，才是正確而合理的途徑。

現在人類的智慧，已經不再相信政治獨裁與宗教獨裁，更不相信經濟獨裁；難道我們還會相信報業獨裁會為我們帶來好處嗎？！

三民主義與社會責任論，認為新聞自由的原則應普遍存在，不應由少數人獨裁。兩者的報業哲學是不謀而合的，兩者對於報業功能的看法也是相同的，但三民主義的報業制度，不主張由政府直接控制報業，也不主張政府直接發行報紙，而主張報業徹底民主化。因為報業祇有在為民所有，為民所治，及為民所享的原則下，才能使報紙真正服務公益，也才能真正建立自由而負責的新聞事業！

本書的主要觀念，是作者長期研究與獨立思考所得的結果；同時，本研究也是極端謹慎的一種嘗試。全書完稿後，承蒙政大新聞研究所徐主任佳士兄，費神校閱修正，並鼓勵出版，無任感激！曾師虛白與馬師星野，於百忙中抽暇審閱，匡補缺失，分別賜撰導言、序文，實為本書增加無限光輝，本人將永誌不忘！出版期間，黃順利、袁新勇同學負責校對，編製索引，備極辛勞，併致謝忱！

本書寫作期間甚久，內容雖一再修正，但謬誤之處，仍所難免，尚祈學人先進，不吝教正是幸！

李

序於臺北市指南山麓
民國六十一年四月十日

新聞學 目錄

馬星野先生序	一
自序	三
目錄	七
導言 曾虛白先生惠撰	二一
第一章 總論	二五
第一節 新聞學與新聞哲學	二五
第一項 新聞學的意義	二五
第二項 新聞學與大眾傳播學的區別	二六
第三項 新聞學與社會科學的關係	二九
第四項 新聞哲學的意義	三〇
第二節 新聞自由的理論	三二
第一項 新聞自由的演進	三二

第二項	新聞自由的含義	三四
第三項	新聞自由的價值	三六
第四項	新聞自由的流弊	三七
第五項	新聞自由的責任	三八
第三節	言論自由的理論	三九
第一項	言論自由的重要性	三九
第二項	言論自由的保障	四一
第三項	言論自由的限制	四一
第四項	言論自由與新聞自由的區別	四二
第四節	報業理論與報業制度	四三
第一項	報業制度的紛歧	四三
第二項	報業制度與社會制度的關聯	四四
第三項	報業哲學的核心問題	四五
第四項	報業理論的類別	四五
第二章	極權主義報業	四九
第一節	極權報業的理論	四九

第一項	極權報業的誕生	四九
第二項	極權報業的哲學	五〇
第三項	極權報業哲學的歷史	五三
(一)	柏拉圖的理想國	五三
(二)	馬克威里的君王論	五四
(三)	霍布斯的巨靈論	五四
(四)	黑格爾的權利哲學	五五
第二節	英國極權主義報業	五六
第一項	出版特許制的建立	五六
第二項	「知識稅」的征收	五七
第三項	賄賂報紙的盛行	五八
第四項	煽動誹謗罪的濫用	五九
第三節	義大利法西斯主義報業	六〇
第一項	法西斯的意義及其領袖	六〇
第二項	法西斯控制報業的措施	六一
第三項	法西斯的重要報紙	六三